

包头市“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九原区段项目成效监测招标

招标项目编号 (BYNM2026-011)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九原区

一、招标条件

本包头市“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九原区段项目成效监测招标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50万元，招标人为包头市九原区林业和草原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包头市“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九原区段项目成效监测招标；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包头市“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九原区段项目成效监测招标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包头市“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九原区段项目成效监测招标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2)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index.html)，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及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3) 供应商须具备行业主管部颁发的【林业调查规划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林草资源调查监测或林草规划设计相关专业高级职称。(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5)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2-24 10:00:00到2026-03-02 10:00:00。

获取方式：线下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3-09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内蒙古博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二楼开标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3-09 09:30:00。

